

日新中文學校2011-2012年學術比賽 監考人員工作

1. 每一考場有正，副監考，均為學校工作人員或義務家長。
2. 正監考 在比賽當天 (1月21日及1月28日) 第一堂 10:30am, 第二堂 12:30 pm
請先到辦公室B101辦理報到領取監考資料袋, 由 正監考
領取監考資料袋。監考資料袋內有考生名單，座位貼紙，評審名單，評審文具，評審表格，名次名單，
評語表，比賽規則，抽獎準則，抽獎券，及考生紀念品。
3. 正副監考請在監考袋上簽名 (並 學生姓名 作為 服務點數 的根據)，不必另外簽到。
4. 正監考領取資料袋後，請立即到指定教室，副監考直接到指定教室幫助正監考。監考們到教室後先把桌椅排好 (移動桌椅前，請記下桌椅位置，以便比賽後把教室回復至原狀)。確定有足夠的桌椅。
如發現有短缺，請立刻通知學術比賽負責人或總務支援。各組的考生座位應予分開，以便容易分發試題。
。確定「考試項目及組別」已經張貼在教室外。考前10分鐘開始接受報到。
5. 考生入場時，請監考人員確定姓名相符並發抽獎券給學生。參加作文，國語演講，即席演講，打字，及翻譯比賽可獲得兩張抽獎券。其它各項比賽項目均可獲得一張抽獎券。如有棄權者，請填於考生名單。
6. 考試開始前: 監考人員須在比賽開始之前宣佈
抽獎準則，並讓學生勾選。監考人員可在比賽前或比賽後收抽獎券，請務必在學生離開教室之前核對抽獎券是否正確被勾選。監考人員應將 比賽時間及規定 唸一次，並回答任何考生的問題。再次提醒考生絕對不可以 在考卷或作品上做任何記號，否則考卷或作品作廢。
7. 考試開始後未滿20分鐘不可出場，以免影響考場外秩序。考試期間學生要保持安靜，不可左顧右盼，違規者得警告，嚴重者取消資格。
8. 考生交卷時,請同時發給考生紀念品 (小禮物)。如果考完的學生想留在教室，請他們保持安靜。
9. 在任何情況下,至少要有一位監考人員留在考場。
10. 准許剛結束前場考試，到場稍遲的考生入場。比賽開始後,無特殊緣故, 遲到考生一律以棄權論
!!監考人員應計錄開始比賽及應結束時間。
11. 朗讀，演講 考生在報到後，應立即 抽籤 決定比賽出場順序，並填於考生名單座位編號欄。重要 !!
12. 朗讀，演講 教室應各有一人負責錄影。請家長到休息室等候，觀看錄影。
13. 朗讀，告訴考生要拿文稿上場，要唸題目，手勢不算分，不可報姓名。
14. 中打，請確認學生可以輸入中文。作答後用Flash Drive 連接至 Master Computer 來列印至答案紙，再標名考生姓名在答案紙上。
15. 注音拼音，閱讀測驗，翻譯
在所有考生就位或是考前十分鐘，監考人可開始發考題。考題面朝下，答案紙墊於其上。請特別提醒考生不可翻閱，否則要取消比賽資格。
16. 西畫，毛筆
在所有考生就位或是考前十分鐘，監考人可開始發作文紙/畫紙。水彩畫者發予水彩紙。允許考生用多餘的桌子放畫具。
17. 鉛筆書法，告訴考生可以多拿答案紙。每張多發的答案紙都要寫下考生編號。
18. 翻譯，告訴考生可以用字典，但不可用電子字典。學校有幾本舊版國語日報字典備用 (Share)。
19. 鉛筆書法，告訴考生不可以用mechanical鉛筆，注意考生不可將考題墊於答案紙下描寫 (tracing)。
20. 在結束時間前20及10分鐘，監考人員應提醒考生。(除演講，朗讀，注音符號拼音比賽外)。
21. 如有考生提早交卷,請在此考生作品背面上註明時間。同分數時，以早交卷者優先排名。
22. 如有考生在比賽開始後需要去洗手間，請監考陪同，其間不准與任何人交談，否則取消比賽資格。
23. 在比賽完畢,所有考生離場後,評審人員方可進入考場。監考人應留在考場，嚴防閒人進入。

日新中文學校2011-2012年學術比賽 監考人員工作

如有無法解決的評審爭執，立即請項目負責人到場仲裁。

24. 評審及名次完成後，監考人員應將所有作品，評審及名次表格一併放回原有的資料袋，立刻送到 B101 教室成績組。B101 教室每項抽獎項目均有一個獨立的抽獎箱，請監考人員將收集好的抽獎券放入正確的抽獎箱。
25. 在評審工作完成後,監考人員必須把教室復原，考生遺漏物件請送到辦公室。